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 小学生狂人日记读后感 (实用16篇)

通过条据书信，我们可以准确地记录和确认各种交易、协议等事项。通过修订和润色，提高文章的质量和可读性。希望这些范例可以帮助你提高条据书信的写作水平和效果，使你在沟通中更加得心应手。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一

《狂人日记》中所谓的狂人，就是指一个精神错乱的人物，他语无伦次，意识好象也有些不清。狂人出生于封建社会，身受封建制度和封建礼教的束缚和压迫，造成他对社会的恐怖心理。他认定他处在“吃人”的世界中。虽说文章是虚构的，可也有点恐怖的味道。

文中一个不懂世事的疯子道出了世间的本质，而那些将“疯子”称为“疯子”的人却故意装作糊涂，明明干出一些吃人的勾当，却做起了“君子”。文中写道“他们一翻脸，便说人是恶人”，及其“翻天妙乎，与众不同”的处世原则更是将封建统治阶级颠倒黑白的本领描述的淋漓尽致。他们“想吃人，又是鬼鬼祟祟，想法遮掩，不敢直接下手”，这正是他们缺乏勇气的体现。他们“自己想吃人，又怕被别人吃了”，正如疯子对他哥哥的劝说中所说的一样：“吃人的人，什么干不出！”的确，吃人的人，什么干不出！为了吃人，竟连自己的同胞兄弟也要谋害。从中可以看出在封建社会中，少的是亲情，多的只是杀害、暴力与凶残。所以，小孩子，狗，医生，陈老五以及大哥，都在以同样凶残的目光看着“我”这块肥肉，他们要“育肥我”，然后再逼“我”自戕，这样他们“没有杀人的罪名，又偿了心愿”，多么狡猾无耻与凶残！更可悲的是我们的孩子们，他们何以有此等的心思呢？！无非是老子娘教的，“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页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从字缝里看出字

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吃人”，而如此无知善良的“我”也在无意中成了吃人的人，成了吃人的人“销赃”的同伙。所以他们将希望寄托于孩子身上，因此主人公在文章的末尾高声呐喊：“救救孩子！”

我读过一些鲁迅的文章，其中给我印象最深的是鲁迅先生创作的第一部白话文小说，是《呐喊》的初篇，也是现代中国文学的一篇杰出的作品——《狂人日记》。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二

但是，在此我们不仅应看到“礼仪”本身在中国历史上所起的坏作用，同时也应注意到“礼仪”作为社会文化的一部分本身并没有什么罪过。问题在于“人性”，就是为深厚历史文化传统所塑造的人最本质的追求——“食色性也”！古代中国社会，个体欲求只能被限制，否则任其发展，整个社会就会陷入到无政府主义的灾难之中。除非重新回到丛林之中，过原始人的生活，是没有别选择的。尽管有又一次次的改朝换代。但两千年来没什么改变，每一次“革命”在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上都没有真正的改变，所以就无法改变中国人的“人欲”，就更无法改变“吃人”的社会现实。悲剧真正震撼人心的地方在于：就是“吃人”也是吃的有理，不“吃人”还不行！回顾历史，我们不能不说：“吃人”专制的制度及其文化正是中华民族曾值得骄傲的东西。

如果不是西风东渐，我们今天还会沉醉在古有的骄傲之中，欣然地承受着“吃人”的好处，忍受着“被人吃”惨痛，是西洋人给我们带来了新的视觉。我们首先自惭形秽于西洋人的坚船利炮，而后是西洋人的国富民强，最后是西洋人的科学民主，但是学来学去只学了点皮毛，西方文化的根到底建立在什么样的世界观上，我们是不清楚的。浅尝辄止，感性直观的学风叫我们一下子似乎就觉醒了……。我们在高呼打倒孔家店时候，忘记了还要倒老子的李家店……。不破不立，没有彻底的破，就没有真正的立。我们的前辈根本不知道要

立什么，尽管有很好的理想，但种下的龙种却长出了跳蚤。对西洋人的文化之根——我们只看到一个“教”字，而没看到“那文字是叫人死的，那精意是叫人活的”。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三

雷锋叔叔那默默奉献、忘我劳动、尽职守、艰苦奋斗、生活简朴的精神，在我们心中永放光芒！

啊！雷锋叔叔，我敬佩您！我为我们中国有这样一位英雄而感到自豪！

《雷锋日记》中所记的每件事，都深深地感动着我。但，使我感受最深的，是雷锋在一个星期天，帮助同志洗被褥以后所记的那段话：“我觉得当一名无名英雄是光荣的。今后还应该多做一些日常的、细小的、平凡的工作，少说漂亮话。”用这段话对照一下自己，我深深觉得：《雷锋日记》要读懂是容易的，但要学到它的精神，并成为自己的行动指南，却是不容易的。

记得有一天，我到郊区亲戚家做客，回来时，晚霞已映红了天空。这时，很多菜农推着装满青菜的车子，从我身边走过。又过了一会儿，一位阿姨也推着满载青菜的车子赶了上来。她满脸通红，气喘吁吁地对我说：“小妹妹，谢谢你，帮我推推车子好吗？”我随口说：“好呀！”就上前帮她推了起来。

读了《雷锋日记》以后，每想起那件事，我的脸上就觉得火辣辣的。雷锋叔叔教我们要当无名英雄，我想：这无名英雄就得从自身一件小事做起。我今后一定要向雷锋叔叔学习，学习他那种助人为乐的精神，并且要将做好事进行到底。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四

这两个星期，我看了一套书，叫《笑猫日记》。我看的这本书是说一只会笑的猫：笑猫，在寻找它心爱的猫：虎皮猫的一个故事。

这一系列书中是围绕笑猫这一形象展开情节的。笑猫是马小跳的表妹杜真子的宠物，一只男猫。但这是一只善于用笑来表达心情的猫，一只只有思想的猫，一只喜欢观察人、也能听懂人说的话的不平凡的猫。

书中透过笑猫与其他猫们、狗们、小动物们的所见所闻所作所为，反映的就是我们的社会现实。如《塔顶上的猫》，因为嫉妒塔顶上虎皮猫的成功，众猫使尽了坏招：“我们上不去，别的猫也休想上去！就算有谁上去了，我们也要把他灭掉！”嫉妒产生的摩擦甚至仇恨，实在令人心悸。

但塔顶上那只高贵的、优雅的虎皮猫，在疗救好自己的伤痛以后却悄然地离开了塔顶，表现出了超然物外的极大宽容。

再看看《那个黑色的下午》这本书，我会随着故事情节时而笑时而哭，会为了笑猫他们的命运担忧。

读完这套书我明白了：在生活中遇到困难时要像笑猫那样，勇往直前不退缩，只有努力克服困难，才能取得成功！让我懂得人与人之间要以诚相待，以心换心。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五

那夜的月光，森然中透着绝望。

又一次细读《狂人日记》，不知这是第几遍了，只知道每次阅读先生的文章都怀着敬意。先生是我的敬仰！对于此文，我

不敢多作评点，因为我纯粹是以求知的心态来欣赏先生带给我们的文化盛宴。至于那些抨击先生的闲言碎语，还是留给小人们说去吧！我能做的只有静静地阅读先生跳动的文字。

先生生活在巨变前夕的中国，可谓风云激荡，当时的华文文坛也算波澜壮阔。先生是冷静置身文坛的狂人，是文坛上一笔浓墨重彩、彪炳史册的财富！文坛沉寂了太久，需要有人触醒那松弛的神经。顺应时代变迁，《狂人日记》诞生了。先生抨击了当时吃人的社会现实。他巧妙借助“我”这一角色，描绘了人性的丑恶与世界的残缺。说实话，这篇文章的色彩过于晦暗，但这晦暗中分明灼射着亮光，透露着激荡与高昂！“吃人！”真的是吃人吗？这显然不是先生的直接目的，先生眼中的吃人只不过是在社会现实的无情压迫和吞噬下，人性一点点地泯灭。或许在茫茫夜幕下，先生一人独立于窗前，望着窗外被流水般月光笼罩的夜独自叹息。“吃人的人的兄弟”，天下谁不为兄弟？所以先生揭露的显然不只一人，而是整个民族。“食人”的民族，何时能清醒？先生以灰冷的一面，向尘世发泄着愤懑。然而，黑暗是如此的深广，吞噬了一切，只有先生那炽热和焦灼的心在跳动着，熠熠发光！

先生无奈地说：“然而我虽然自有无端的悲哀，却也并不愤懑，因为这经验使我反省，看见自己了：就是我决不是一个振臂一呼应者云集的英雄。”先生绝望了吗？没有！“绝望之为虚妄，正如希望相同”，在先生看来，绝望是虚妄的，以希望的目光看待事物，则不会陷入虚妄的泥潭之中。在绝望的背景下，需要以一种冷静的心态来面对虚幻的事物，从而在须臾的间隙寻找新生的希望。这好似一种悖论，但先生却能领悟其中的真谛，或许这只是我片面的理解。

读《狂人日记》，我深切体会到先生内心的痛苦。一方面他无力杯葛政府带来的压力，另一方面又为中华民族的衰亡而哀叹！所以全文结尾时，他发出了“救救孩子……”的呼唤。先生宁可燃烧自己，把光亮留给孩子们，因为那不仅仅是孩子，不仅仅是生命，更是希望！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六

读了鲁迅的《狂人日记》，很受感动。作品不是很长很长，用日记体写，从这个“狂人”的日记中，我们看出了一个人吃人的社会，所有人都想着如何去吃人，就连自己的亲人都要吃自己，每天都是惊险的一天，都有人惦记着要吃你，描写出了一个可怕无情的人吃人的社会，黑暗恐怖让人害怕的一群人，读来让人胆战心惊。生活在这样的社会之中的人除了受折磨就是站起反抗，可是国人的心早已沉睡，鲁迅先生就是用这样的文章来唤醒国人的心，使中华民族站起来，奋起发抗。读了鲁迅先生的文章，我仿佛又回到了那旧社会，了解了那时的社会。同时，我对鲁迅先生这个人也有了更深一层的了解。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七

可以说《笑猫日记》的全套我都看完了，但是《笑猫日记》会增加，增加后我就不能说全部看完了，应该说我还有一本没看完。《笑猫日记》不是笑猫写的日记，而是笑猫把积累的事合成一个个精彩的故事。当然，我很喜欢作者杨红樱的《笑猫日记》。《笑猫日记》也有一些主角，那配角就不讲了，因为每期都有不同的配角，怎么讲也讲不完呀！主角有：笑猫和他的妻子虎皮猫，还有她们的孩子：胖头、二丫、三宝、小可怜，但是小可怜死了。还有地包天，一只狗、万年龟、老老鼠、马小跳一家、杜真子一家，还有马小跳的朋友等，和配角为我们展现了一个个精彩的故事。

在这个五彩缤纷的故事里，充满了各种感情：有高兴的、有感动的、也有伤心和生气的。《笑猫日记》里有很多和现实不同的东西，一只猫会笑，而现实的猫不会，猫和老鼠是朋友，但现实中猫和老鼠是天敌，还有猫能听懂人话，老鼠能变球，乌龟有神功，而现实却不是这样的。我说这些动物是笑猫、老老鼠和万年龟。就因为这样，《笑猫日记》也能得到我的喜爱。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八

我还喜欢故事里的小白和菲娜和黑旋风，小白是一只举止优雅的贵妇犬，菲娜是法国的一只贵妇犬，黑旋风是一头猪，他有理想，会溜冰，还会飞翔，我在这本书里面最喜欢的`是笑猫，他都是用笑来表达的，笑猫和虎皮猫是一对夫妻。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九

前两天，老师要我们看鲁迅的书，妈妈便给我找了一本短篇小说集《呐喊》。

书中的第一个故事是《狂人日记》，描写的是一个有所谓“被迫害狂症”患者的心理活动。“狂人”认定现实是个“吃人”的世界，封建制度是“吃人”的社会制度。他半夜查看历史，见整本书都写着“吃人”二字。他最终还是相信未来社会“容不得吃人的人”并喊出了“救救孩子”的呼唤。

这个故事我看了三、四遍还只是一知半解。主人公的害怕，使我大致了解封建社会的可怕与可恶，他那一系列的想象令我毛骨悚然！我还小，不能完全读懂，可至少我知道在那个黑暗的年代，人吃人这种可怕的现象真的存在。在那个黑暗的年代，人们的安全得不到保障！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十

“学习雷锋，好榜样……”这首家喻户晓的名歌常常在我耳边响起。我又拿起那本重复读过了好多次的《雷锋日记》，虽然这本书已经看过好多遍了，但每次看，我都深有感触。

1940雷锋出生在一个冬天里，他一生从事革命事业，把自己的青春献给人名，他在日记里写道：青春啊；永远是美好的，可是真正的青春，只属于这些永远力争上游的人，永远忘我

劳动的人，永远谦虚的人。雷锋叔叔是多么的伟大，他虽然离我们而去了，但他的精神永远留在我们心中。“……如果你是一滴水，你是否滋润了一寸土地？如果你是一线阳光，你是否照亮了一份黑暗？如果你是一颗最小的螺丝钉，你是否永远坚守着你生活的岗位上？……”这是雷锋叔叔在日记中的一段，从中可以看出，雷锋叔叔是那么尽职尽责。他坚守着自己的岗位，他将一生奉献给了人民，是为了人民而牺牲的，他的死是光荣的，是有价值的，是重于泰山的。我们也要学习雷锋叔叔一样，做一颗小小的螺丝钉。

雷锋叔叔那样默默奉献、忘我劳动、坚守岗位、艰苦奋斗、生活简朴的精神，在我们心中永放光芒！我记得雷锋叔叔这样的名言：对待同志要像春天般的温暖，对待工作要像夏天一样的火热，对待个人主义要像秋风扫落叶一样，对待敌人要像严冬一样残酷无情。啊！雷锋叔叔，我敬佩您！您真伟大。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十一

今天，我怀着激动的心情读了这本《雷锋日记》，令我感触最深的是雷锋叔叔在一九六一年十月十五日写的日记。那天是星期日，雷锋叔叔没有外出，却为部队做了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在日记的末尾，他写道：“今后要少说多做。”

我不由得想起了那件事情：那天老师有事，要我管理开放班级的纪律卫生情况。快放学了，我叫同学们去捡地面，正常是组长捡前面，我就没有去捡，后来，看组长捡的很吃力，我才去帮着捡。我觉得我应该像雷锋叔叔那样，永远记住那两句话：生为人民生，死为人民死。

今后，我要多做些日常的、平凡的、细小的工作，少说漂亮话。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十二

寒假期间我看了许多书，其中一本是《雷锋日记》给了我深刻的印象。雷锋叔叔的事迹我以前就听说了不少，但读了这本书后让我更进一步的了解雷锋叔叔。

雷锋叔叔只是一个普通的士兵，为什么会赢得满身的荣誉？他的事迹为什么会引起党和国家领导人的高度重视？在中国老百姓心中，他为什么会有如此崇高的地位？这是因为他具有强大的人格魅力，这也就是我们所说的“雷锋精神”。什么是雷锋精神？这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螺丝钉精神。二、是钉子精神。三、是傻子精神。

雷锋叔叔的英模事迹传到海外，甚至引起了一阵学雷锋做好事的热潮。在美国，有一批年轻人自发的走上街头，帮助那些有困难的人。他们穿着印有雷锋头像的文化衫，把雷锋当成了他们心目中的偶像。雷锋精神已经超越了种族、跨越了国界，成为我们这个时代共同的精神财富。

在雷锋精神的感召下，我们要从小树立远大的理想，培养高尚的人格，做一个对人民有用的人！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十三

刚拿到这本书我就被封面上的书名和一副卡通画深深吸引住了。书名叫《小屁孩儿》，则封面上有一个头大大的、身子小小的小男孩。，我猜他应该就是“小屁孩儿”。然后我就兴致勃勃的翻开这本书，津津有味的读了起来。

当我读完这本书时很确定封面上的小男孩就是”小屁孩儿“。”小屁孩儿“刘国正把自己的音乐糖分给大家吃，可是，他却诞生了第二个绰号”小屁孩儿“、他在考试前‘因为没准备好，用隐形笔在身上写答案。记得在方老师给我们

上的一篇课文《诚实与信任》，”“小屁孩儿”这么做是在欺骗老师，也是在欺骗自己，我们应该诚实的对待学习、“小屁孩儿”在上课的时候违反了纪律，老师惩罚他，他还淘气的跟老师开玩笑等等。说明“小屁孩儿”刘国正是个淘气的、可爱的、顽皮的、古灵精怪的男孩。

因此，从“小屁孩儿”的身上也能找到我和我同学的影子。我们也跟“小屁孩儿”一样淘气着、快乐着、成长着。童年时人生中最无忧无虑、最快乐的。因此我们尽情享受这千姿百态的童年吧！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十四

我看完了一本（杨红樱系列丛书）叫《女生日记》的书。杨红樱的书我可全都有呢！好啦，我该说正事啦。

《女生日记》这本书是妈妈在网上买的。和它配套的有：《男生日记》、《假小子戴安》、《漂亮老师和坏小子》、《五三班的坏小子》。《女生日记》当中，给我印象深刻的有：《女孩子的秘密》……那些都是讲发育的。

刚开始我还看不懂，后来妈妈跟我讲后，我才知道原来是这么一回事：女孩子等到十一、十二岁的时候就会来月经，月经是一个月一次。来一次月经就会持续3——5天。月经来过了，就说明你已经从小女孩变到了少女。

我觉得这书真的很好看，对我们女孩子非常有帮助。它会教我们怎么使用卫生巾，以后班级里其他女同学不会用，那就可以看看这本书了。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十五

当秋风吹开满园菊花的时候，球球老老鼠又回到了翠湖公园。

他给我们带来了一个意想不到的消息：在群山深处，有一座神秘的绿狗山庄。在那里，他遇见了地包天日思夜想的小白。

地包天、球球老老鼠和笑猫，日夜兼程地来到了绿狗山庄。我和球球老老鼠找遍了山庄里的每一个角落，却始终不见小白的踪影。不久，地包天也离奇地失踪了。

笑猫和球球老老鼠终于发现了隐藏在山庄里的那个令人毛骨悚然的秘密。可是，我们无法将那一百只绿狗从噩梦中拯救出来。就在我们沮丧不已的时候，一瓶油魔力的红酒竟然让球球老老鼠有了不可思议的能力。于是，在一个深夜，绿狗山庄发生了惊天动魄的一幕，球球老老鼠不但救了小白和地包天，而且救了一百只绿狗。

读了这个故事，我以前是不爱帮助别人。有一次，班长找到我借橡皮，我却很小气，不借给他。自从我读了这个故事，我知道了应该积极帮助别人，以后我会好好改正，做一个爱帮助人的好孩子。

小学生读后感日记篇十六

我最近看了《笑猫日记》这一本书，与笑猫一同经历了不少喜怒哀乐。

我觉得那些所谓的“资格猫”坏极了。自己做不到的事，就不能让别人知道。不敬佩就算了，还嫉妒别人，甚至还想把别人置于死地。他们真是心狠手辣、心胸狭窄！而笑猫呢，他正直勇敢。笑猫懂得欣赏别人的长处，并且不怕所谓的“资格猫”的排斥和辱骂，为虎皮猫打抱不平，又竭力保护虎皮猫。

我觉得那只虎皮猫非常棒，连那么高、那么滑的玉塔都能爬到塔顶。虎皮猫不仅本领大，而且拥有像宋庆龄这样的高尚品质。资格猫害她，她没有选择报复，而是选择了离开。

这本书让我明白了很多道理：我们应该正直勇敢，为别人打抱不平；拥有高尚的品质，学会包容，不嫉妒别人；通过自己的努力，做最好的自己！

这本书不仅给我带来了快乐，还教会了我许多道理。